

檔 號：57A0502
保存年限：5

臺北市府教育局 函

地址：10052臺北市中正區仁愛路1段17號
承辦人：林家蓉
電話：23514078#1710
傳真：23512504
電子信箱
：mj_charong1113@mail.tapei.gov.tw

受文者：國立暨南國際大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4年6月17日

第二層決行

發文字號：北市教綜字第10436155300號 擬：擬：陳閱後公告周知，文存。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臺北市政府104年度「嗡嗡嗡市政小蜜蜂，暑期市政體驗營」高中職及大專院校組報名簡章1份（36155300A00_ATTCH1.docx，共1個電子檔案）

主旨：檢送臺北市政府首辦「嗡嗡嗡市政小蜜蜂，暑期市政體驗營」高中職及大專院校組報名簡章1份，請貴校鼓勵學生踴躍報名參加，請查照。

說明：

- 一、為讓臺北市公私立高中職及國內公私立大專院校在學學生，瞭解臺北市政府公共事務推動之流程，並激發其公民意識，促進公民參與理念的實踐，特訂於今（104）年8月17日至21日辦理「嗡嗡嗡市政小蜜蜂，暑期市政體驗營」活動。
- 二、本活動第二梯次參加對象為臺北市公私立高中職及國內公私立大專院校在學學生，臺北市公私立高中職錄取18人，國內公私立大專院校錄取30人，共計錄取48人。活動詳細內容請參閱報名簡章如附件。
- 三、本活動線上報名系統將於104年6月22日中午12時前於網站（<http://goo.gl/forms/DwsVEKTbYv>）開放報名，並於6月29日報名截止，請貴校鼓勵學生踴躍報名參加。錄取名單將於104年7月6日公佈在臺北市政府教育局網站。
- 四、針對本活動若有任何問題，請洽本活動窗口：木柵高工段主任2230-0506#301或楊組長2230-0506#302。



學務處秘書侯東成

104.6.24

教授兼吳明烈

104.6.24

代為決行

學生事務處



五、檢附臺北市政府104年度「嗡嗡嗡市政小蜜蜂，暑期市政
體驗營」高中職及大專院校組報名簡章1份供參。

正本：公私立大專院校、臺北市私立高級中學及高級職業學校、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
屬公立高級中學（含附設國立高中）

副本：臺北市青少年發展處(含附件)

104/06/18
09:21:03

裝

訂



嗡嗡嗡~市政小蜜蜂

臺北市 104 年暑期市政體驗營 報名簡章

(高中職及大專院校組適用)

104.06.16

一、活動目的

- (一)透過本活動，讓臺北市各級學校及國內公私立大專院校在學學生，瞭解臺北市政府公共事務推動之流程，並激發其公民意識，促進公民參與理念的實踐。
- (二)藉由臺北市政府同仁與學子共事的過程，瞭解年輕世代之想法與需求，為市政發展提供多元觀點，有助於未來臺北市政府青年事務之規劃與執行。

二、辦理機關

- (一)主辦單位：臺北市政府
- (二)承辦單位：臺北市教育局、臺北市青少年發展處
- (三)協辦單位：臺北市政府秘書處、觀傳局、及各配合見習機關

三、參加對象

- (一)臺北市公私立高中職在學學生。
- (二)國內公私立大專院校在學學生。

四、錄取名額

- (一)臺北市公私立高中職：共錄取 18 人。
- (二)國內公私立大專院校：共錄取 30 人。

五、活動時間

104 年 8 月 17 日(一)至 8 月 21 日(五)，共五日。

(每日上午 8 時 30 分各見習生直接於臺北市政府市府大樓一樓中庭報到，下午 5 時結束。)

六、學生換位思考（活動內容）

時間	上午	下午
8/17(一)	1. 開幕式 2. 臺北市施政亮點參訪 (由市長主持體驗營開幕活動，為學子公共事務體驗活動揭開序幕，並參觀本市施政亮點：如田園城市、管線中心、TDC等。)	市長及副市長見習活動 A組 24人：市長見習 B組 24人：副市長見習 (跟隨市長或副市長之公開行程及會議，瞭解臺北市政府組織及市政運作實務。)
8/18(二)	參與市政會議	A組 24人：副市長見習 B組 24人：市長見習
8/19(三)	機關首長見習活動 由臺北市政府依見習生之見習志願序媒合至相關機關，與該機關首長進行見習活動，安排跟隨首長行程或會議，並由該機關與見習學生交流對談。	
8/20(四)	業務機關見習活動 由臺北市政府依見習生之見習志願序，安排進入業務機關見習。	
8/21(五)	業務機關見習活動	小小市政會議

七、報名須知

(一)報名日期：自 104 年 6 月 17 日(三)起至 104 年 6 月 29 日(一)止。

(二)報名網址：一律採網路報名，報名網址為

<http://goo.gl/forms/DwsVEKTbYv>

(三)報名方式：請各見習生自行上網填報相關表格後送出，始完成報名。

八、審查作業

第二梯次(高中職及大專院校組)共錄取 48 名學生，由臺北市政府相關單位組成審查委員會，預訂於 7 月 2 日進行審查，預訂於 7 月 6 日公告於臺北市政府教育局網頁最新消息。

九、費用

本活動免報名費，活動期間中餐由主辦單位及見習機關提供，其餘個人往返交通及住宿等其他費用由學員自理。

十、核發證書

全程參與本活動之見習學生將獲得以市長名義核發之見習體驗證書。

十一、活動注意事項

- (一)高中職及大專院校見習生行前說明，將於公告錄取名單後以郵件寄發說明通知。
- (二)經公告錄取之見習生須提供學生證及2吋大頭照之掃描檔，以利製作識別證。
- (三)本活動所稱「大專院校在學學生」指五專生及大一至大四學生。
- (四)活動期間，若有請假事宜，請至少於前一日向本活動聯繫窗口報備(木柵高工段主任 2230-0506#301 或楊組長 2230-0506#302)。